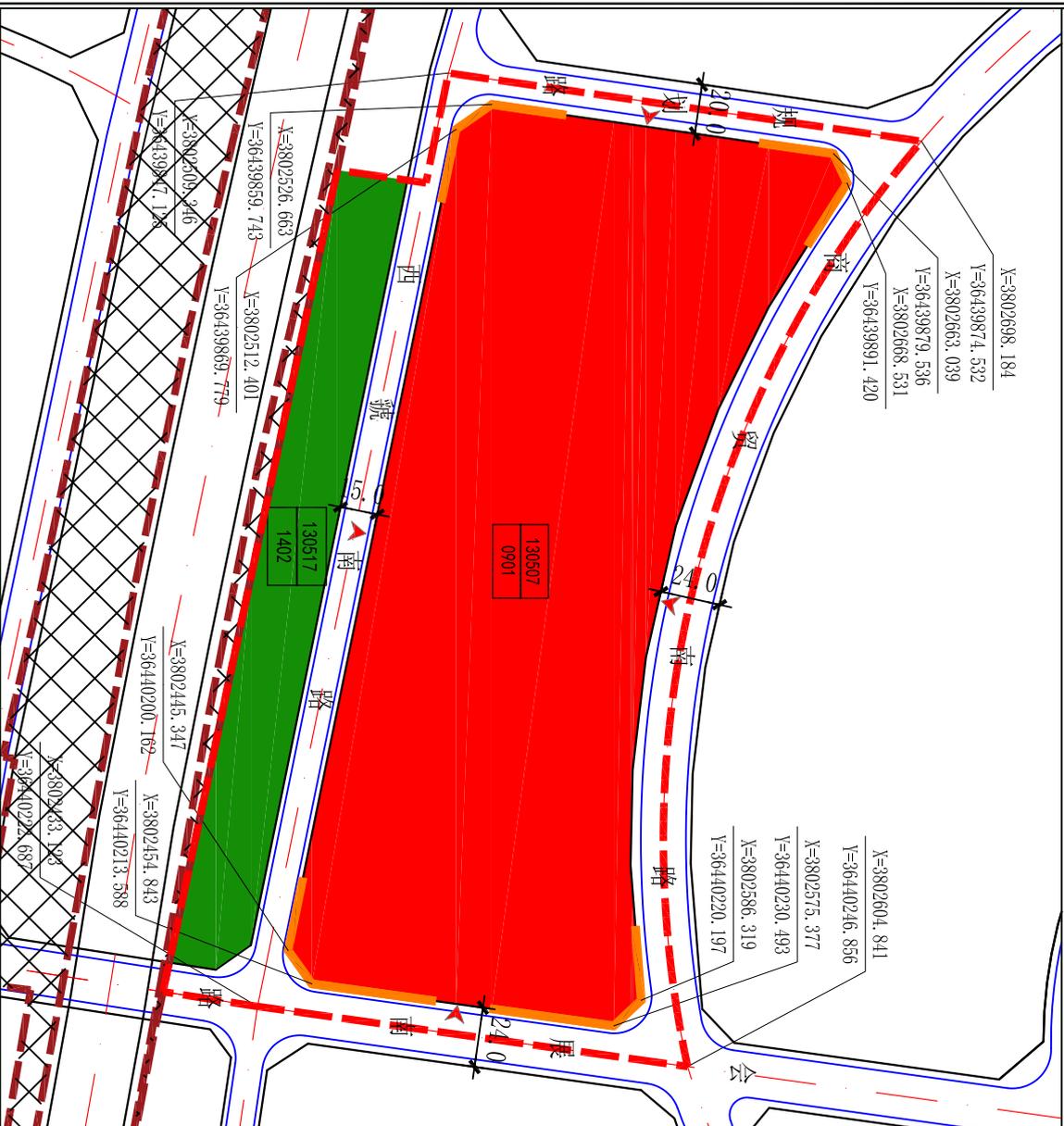


# 宝鸡市610304201413013单元130507、130517地块详细规划



### 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

地块编号	用地分类代码	用地分类名称	用地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绿地率 (%)	建筑限高 (m)	配套设施	建设方式	备注
130507	0901	商业用地	46425	1.2-3.5	≤50	≥20	24	—	空地新建	—
130517	1402	防护绿地	9508	—	—	≥80	—	—	—	代征

### 非独立占地配套设施要求表

设施层级	设施类别	序号	设施名称	设施数量 (个)	用地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建筑规模 (m <sup>2</sup> )	规划状态	建设形式	规划建设要求
5-10分钟生活圈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居住街坊配套设施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
### 道路管控要求

道路名称	红线宽度	车道数量	断面形式
会展南路	24m	双向4车道	3+2+1+7+2+3
南流渠路	24m	双向4车道	3+2+1+7+2+3
规划路	20m	双向4车道	3+1+7+3
西流渠路	15m	双向2车道	4+7+4

### 城市设计管控

管控要素	管控要求
开敞空间	公共空间以开放式复合功能为主, 方便休闲活动, 结合实际需求配置活动设施。
建筑高度	新建商业建筑高度不得超过80米。
色彩材质	以生态景观区为主, 建筑立面可采用石材、暖色系为主, 采用可再生建筑材料, 鼓励采用传统建筑形式, 多采用传统几何造型。
街道界面	会展南路为交通廊道, 两侧以景观步行廊道为主, 鼓励设置步行廊道和步行空间, 步行廊道宽度不小于2米; 步行廊道两侧设置步行空间, 步行廊道宽度不小于2米; 步行廊道两侧设置步行空间, 步行廊道宽度不小于2米。

### 规划控制条文

- 控制指标中用地性质、容积率、建筑密度、建筑限高、绿地率为强制性指标, 必须遵照实施, 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中的容积率按相关计算办法执行。
- 各类建设用地可兼容建设用地可兼容性的规定。
- 用地指标计算应以用地红线为准, 因地块详细规划坐标与现状坐标存在微小差异, 实际用地面积以放线测量坐标为准。
- 建筑退让: 南流渠路和会展南路红线宽度24米, 退红线距离不小于10米; 规划路红线宽度20米, 退红线距离不小于6米; 西流渠南路红线宽度15米, 退红线距离不小于5米。
- 建筑退让、机动车、非机动车配套设施标准按照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# 图例

	地块编号		用地分类代码
	城市道路		建议机动车出入口
	地块边界线		城镇开发边界
	尺寸标注		商业用地
	城镇开发边界		防护绿地

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日期: 2025. 09